

唐山市审计局

2024年上半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中共唐山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的领导下，市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立足“审计监督首先是经济监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忠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对标对表《唐山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在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保障国家、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维护我市经济社会安全，促进全面依法治市和推进廉政建设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2024年上半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情况

（一）加强法治建设的组织领导，为推进法治建设提供保障

1. 加强党对审计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

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系统思维，加强顶层设计，突出重点部署，将审计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要点，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研究制定了《唐山市审计局2024年度加强法治建设提升审计执法质量工作方案》，细化了责任分工，明确了

责任部门，为我局法治建设工作绘制了“施工图”。

2.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增强审计机关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通过组织自学、集中学习、研讨交流等多种形式，引导领导干部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审计工作制度创新，更好地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2024年2月7日，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学习内容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2024年3月17日，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学习内容包括《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引导审计干部自觉把法律法规作为开展审计工作的行为准则，切实做到学习贯彻走“心”更走“实”，为审计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环境。

（二）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能，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 强化依法审计意识，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一是开展营商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撰写《唐山市审计局关于营商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唐山市审计局关于对国务院办公厅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督查发现问题的排查报告》，报送市司法局；二是完成我局2024年罚没行为核查暨罚没许可证年检工作；三是按照市法宣办的要求，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四是按照市司法局的要求，撰写并报送《唐山市审计局关于保障当事人陈述申辩权利自查自纠的情

况汇报》；五是按照按照市委市政府督查室要求，撰写并报送《唐山市审计局关于实施为基层减负行动的自查报告》；六是按照《唐山市司法局关于开展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文件清理工作；七是组织开展我局行政执法人员的年检培训和考试工作，注销今年退休人员的执法证；八是聘请法律顾问参与《唐山市审计局对参与公共工程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社会中介机构清退暂行办法》的制定工作。

2. 强化部门协调配合，形成监督合力

一是强化与市纪委监委的沟通，按季度将我局审计报告报送市纪委；二是积极配合做好中央巡视组调阅资料梳理报送工作，组织收集并上报 2019 年-2023 年唐山市及各县（市、区）党政领导经济责任、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报告；三是做好巡前协作配合工作，按照市委巡察办的要求，提供 2021 年以来对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等 6 家单位出具的审计报告；四是按照市委第一巡察组工作要求，对照巡察材料清单，提供相关巡察材料；五是制定《唐山市审计局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单及工作安排》，各科（室）、分局、中心在审计工作中，注意收集相关问题案件线索，整治工作办公室审核把关后，及时向市纪委监委报送问题线索台账。

3. 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防范审计风险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在定性、处理、评价和责任界定过程中，把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和错误，同明知

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上级尚无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和错误，同上级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为推动发展的无意过失，同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要处理好依法审计和实事求是的关系，在应审尽审、凡审必严的前提下文明实施审计，充分听取意见，做到审计取证充分适当，并严格按照国家审计准则的规定，在审计报告中全面如实地反映审计发现的问题。审计人员、审计组、业务科、审理机构和业务会议分别在调查取证、审计报告的起草、复核、审理和审定阶段，按照“三个区分开来”原则研究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提出具体意见，作出书面记录。

4. 扎实做好法制审理工作，落实审计质量控制责任

一是对审计通知书、审计报告、审计决定、审计移送处理书等审计文书进行质量审核把关；二是上半年累计审理业务案卷34卷，对问题的定性和处理、法律法规引用、审计移送进行严格规范。

5. 深入开展审计质量检查，从严从实规范审计行为

一是汇总各县（市、区）审计局及市局各科（室）、分局、中心开展审计业务质量自查自纠情况，撰写全市自查自纠报告，上报省厅法规处；二是赴滦州市、曹妃甸区指导审计业务质量工作；三是举办“审计机关审计业务质量提升专题培训”；四是组织开展市本级2023年度项目审计质量检查工作。

二、2024年下半年工作打算

（一）加强协作配合，落实问题线索信息共享机制

以贯彻落实主体责任为抓手，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积极履行审计监督职能，不断加大协调配合力度。主动加强与市委巡察办的沟通协调，做到各尽其责，相互配合，形成合力，努力做到信息资源共享，主动融入反腐败工作大局。努力揭示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着力发现涉及腐败问题的问题和线索，深挖细查，并加大审计发现问题移送力度，充分发挥审计反腐“利剑”作用。积极配合市纪委监委查办案件、市委巡察、各类专项检查，深入挖掘可疑的经济事项或线索，提高办案效率，切实增强正风反腐工作合力。

（二）聚焦主责主业，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坚持依法审计的职业精神，秉持法治精神、强化法治思维、坚持法治原则，始终做到审计职责权限法定、审计程序法定、审计方式法定、审计标准法定、审计保障法定。坚持实事求是的审慎态度，加大审计分析研究力度，理解创新、宽容失误、支持实干。坚持审深查透的硬性标准，把审计质量放在突出优先的位置，作为审计工作的前置条件和内在灵魂，坚决做到查深查透查实，确保审计结果经得起历史的检验。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大问题，高质量完成今年下半年的审计任务。

（三）严格依法依规，牢牢守住审计质量“生命线”

严格执行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制度，明确各环节质量管理的分

工和责任,将审计质量责任层层分解到每个人、落实到每个环节,做到各负其责。严格规范审计行为,法定审计事项必须审深审透、如实报告,依照法定标准进行处理处罚,防止出现在法定职责范围内该审计的不审计、该发现的未发现、该报告的不报告、该处理的不处理、该移送的不移送等问题。强化全系统质量管理,加强业务统筹,在全市审计系统开展审计质量检查,守牢审计质量“生命线”。

唐山市审计局

2024年7月5日